臺中市南區

100 年至 103 年福田水資源回饋金統計分析



臺中市南區區公所會計室編印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出版



目錄

壹、	前言.		I
貳、	福田ス	水資源回饋金基本概要	1
_	、 福	田水資源回收中心	1
二	、 福	田水資源回饋金	1
	(-)	回饋地區	1
	(=)	經費額度及預算編列	2
參、	回饋金	金執行概況分析	3
_	、 回	饋金經費編列與執行概況	3
	(-)	歷年回饋金經費編列與執行概況	3
	(=)	歷年各里回饋金編列情形	4
二	、 回	饋金執行概況	4
	(-)	歷年回饋金執行概況-預算科目別	4
	(=)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預算科目別	5
	(三)	歷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累計金額	5
	(四)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回饋里別	6
	(五)	歷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	7
	(六)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	8
	(セ)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動支金額	8
	(八)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各里動支總額	9
	(九)	103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動支次數	9
肆、	結論	及建議1	1
伍、	參考	各料 1	2

壹、前言

本所執行福田水資源回饋金自臺中縣市合併後至今已邁入第五年,今(104) 年納編預算之福田水資源回饋金共計 5,707,386 元,占本所扣除人事費之總預算 比例為 5.34%,共 7 里獲得回饋金分配,占本區總里數 31.82%,回饋里里民截至 103 年底共 54,267 人,占本區總人口數 45.17%,倘能有效執行福田水資源回饋 金,必能增進本區居民福祉,促進地方和諧,共同繁榮地方。

本文係將本區 100 年至 103 年福田水資源回饋金之基本概況與執行情形予以 簡要分析,期能經由檢視目前的執行結果,提供日後施政規劃及服務居民之參 考,促使回饋金的使用更具有效率性和效果性。

貳、福田水資源回饋金基本概要

一、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

臺中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於民國 90 年 11 月興建完成,位於臺中市南區樹義里福田二街 23 號,占地約 13.6 公頃,為臺中市的第一座公共下水道污水處理廠。目前主管單位為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福田水資源中心污水收集處理的範圍包括林森路、梅川、英才路、力行路、 進德路及建國路所圍成的街道,以家庭生活污水處理為主,受益的面積達 463 公頃之多,受益人口約 23 萬人,同時並能改善臺中市綠川、梅川、柳川及旱溪 下游等河川的水質。

二、福田水資源回饋金

依據臺中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自治條例,污水處理廠對鄰近地區用戶, 得於下年度預算中編列回饋金,補助鄰近地區興建公共設施及辦理社會福利使 用,故制訂「臺中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自治條例」明列其鄰近地區範圍及 回饋方式。

(一) 回饋地區

依據臺中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自治條例,以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正門 口為中心,半徑一千公尺內之行政區域為限,包括南區、大里區及烏日區。歷年

增刪修訂之南區回饋里如下:

自治條例修 訂公發布日	經費編列年度	南區回饋里
99.12.25	100年、101年	共4里: 樹義里、永興里、永和里及工學里。
101.09.26	102 年	共7里: 積善里、永和里、永興里、南和里、和平 里、工學里、樹義里。
103.01.20	103 年	共7里: 樹德里、永和里、永興里、南和里、和平 里、工學里、樹義里。

(二) 經費額度及預算編列

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每年按前一年度累計用戶接管數估算回饋金,依基本額度分配予各回饋區,南區為百分之二十、大里區及烏日區各為百分之五,再按各回饋區人口數及面積比例加權調整分配數額。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於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將估算之回饋金額度通知各回饋 區區公所編列次會計年度預算。由區公所邀集各回饋里召開會議協商回饋金分配 事宜。

回饋金運用範圍如下:

- 一、公共設施設備之興建、購置、管理及維護。
- 二、獎學金及助學金。
- 三、健康檢查。
- 四、污水下水道及環保工作之推廣宣導費用。
- 五、文康及公益服務活動。
- 六、環境綠美化事項。
- 七、其他社會福利。

參、回饋金執行概況分析

福田水資源回饋金於民國 100 年以代辦經費方式(預算編列於建設局)由本所執行回饋事項,自 101 年起納入本所年度預算,依回饋事項性質分別編列於業務費、獎補助費及設備及投資。本所 100 年至 103 年辦理福田水資源回饋金概況分述如下:

一、回饋金經費編列與執行概況

(一) 歷年回饋金經費編列與執行概況

圖一、 臺中市南區歷年回饋金經費編列與執行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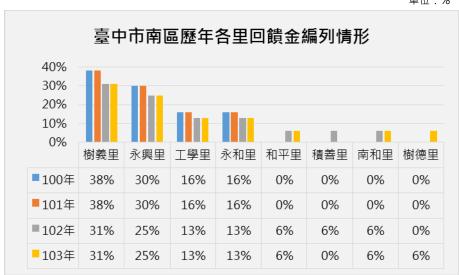
單位:元;% 臺中市南區歷年回饋金經費編列與執行概況 650 100% x萬元 96.31% 80% 600 60% 550 40% 500 20% 450 0% 100年 平均 101年 102年 103年 編列金額 5,763,00 6,392,00 5,707,70 5,707,70 5,892,60 ■執行金額 | 5,445,26 | 6,104,22 | 5,529,93 | 5,622,01 | 5,675,35 ◆ 執行率 94.49% 95.50% 96.89% 98.50% 96.31%

100年至103年平均回饋金編列額度約為589萬元,平均執行額度約為548萬元,平均執行率為96.31%;近兩年回饋金編列額度皆約為571萬元,執行率於103年更高達98.5%。

(二) 歷年各里回饋金編列情形

圖二、臺中市南區歷年各里回饋金編列情形

單位:%



歷年各里回饋金編列比例以 101 年為分水嶺,自 102 年起,回饋里由 4 里增加為 7 里,樹義里仍為獲配最高比例之里別,為 31%,永興里則由 30%降至 25%,工學里與永和里比例變動較小,由 16%降至 13%,新增加之里別皆獲配 6%。

二、 回饋金執行概況

(一) 歷年回饋金執行概況-預算科目別

圖三、 臺中市南區歷年回饋金執行概況-預算科目別

單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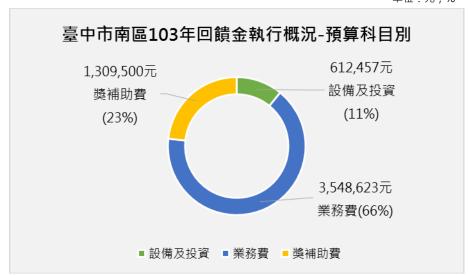


100 年至 103 年執行之回饋事項主要係屬業務費性質,平均占執行總額之 73.46%,惟近年來,獎補助費有逐漸增加之趨勢,103 年獎補助費之執行比率分

(二)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預算科目別

圖四、 臺中市南區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預算科目別

單位:元;%



103 年執行總金額約為 547 萬元,執行之回饋事項主要為業務費性質約 355 萬元,占 66%,其次為對學生之獎補助費約 131 萬元,占 23%,執行於設備及投資約 61 萬元,占 11%。

(三) 歷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累計金額

圖五、 臺中市南區歷年回饋金運用概況-累計金額

單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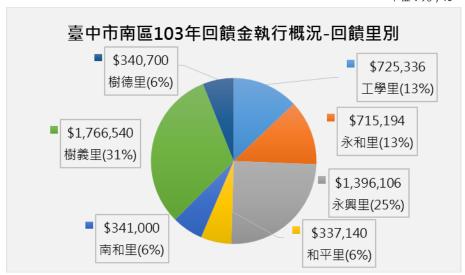


100年至103年執行回饋金總額最高為樹義里,約占36%;其次為永興里, 占28%;工學里及永和里亦分別占15%及13%;南和里、和平里、樹德里、積善 里陸續為 102 年及 103 年依法新增之回饋里,故其累計執行金額較少。

(四) 103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回饋里別

圖六、 臺中市南區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回饋里別

單位:元;%



103 年執行總金額約為 547 萬元,回饋里共計七里;其中,樹義里執行經費約為 177 萬元,占總額之 31%;其次為永興里,執行金額約 140 萬元,占 25%;工學里及永和里分別執行約 73 萬元 (13%)及 72 萬元 (13%)。

(五) 歷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

圖七、 臺中市南區歷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

單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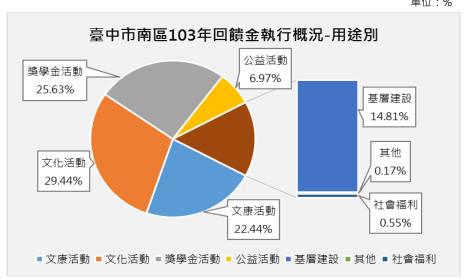
100年至103年回饋金主要執行用途如下:(按累計執行金額排序)

- 1. 文康活動:累計執行總額約為 622 萬元,占 27.41%,用於辦理里民文康活動、里民聯誼參訪活動等等。
- 2. 文化活動:累計執行總額約為 596 萬元,占 26.26%,為舉辦年節慶典活動 及藝文活動,例如:元宵燈謎晚會、中秋里民聯誼晚會、才藝研習班、專題 講座等等。
- 3. 獎學金活動:累計執行總額約為 538 萬元,占 23.70%,獎學金發放總額為 453 萬,餘為頒發活動費用。
- 4. 基層建設:累計執行總額約為 254 萬元,占 11.18%,用於區里監視系統維護、購置機器設備及執行區里環境工程等。
- 5. 公益活動:累計執行總額約為 200 萬元,占 8.84%,用於辦理環保義工活動、 守望相助隊活動。
- 6. 其他:累計執行總額約為40萬元,占1.78%,主要為購置里內辦公用品、 業務雜項支出等等。
- 7. 社會福利:累計執行總額約為 19 萬元,占 0.82%,用於辦理老人活動等。 回饋金主要執行於文康活動、文化活動及獎學金活動等三項,惟兩年來,文 康活動支出金額逐漸減少,文化活動及獎學金活動之支出則明顯呈增加趨勢。

(六)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

圖八、 臺中市南區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

單位:%



103 年執行總金額約為 547 萬元,主要執行用途仍為文化活動、文康活動與 獎學金活動,該三項支出即占總額之77.51%。

(七)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動支金額

臺中市南區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各次活動平均動支金額 圖九、



註:動支次數係以會計室簽證次數為計算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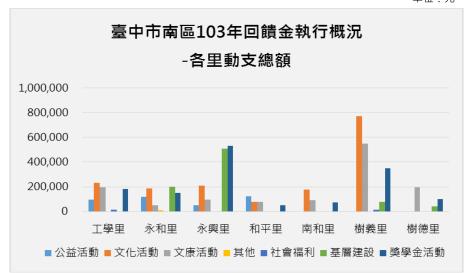
103年,文化活動與文康活動為執行總金額最高與次高之項目,其動支次數 亦較為頻繁,分別為58次及30次,文化活動平均動支28,53元,文康活動則平 均動支 42,053 元; 獎學金活動與基層建設動支次數較少, 分別為 19 次及 14 次,

平均動支金額卻為最高,為75,825元及59,493元。

(八)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各里動支總額

圖十、 臺中市南區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各里動支總額

單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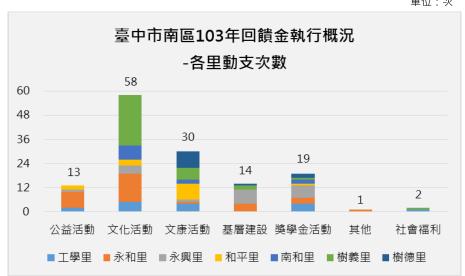


103 年各里動支總額分析如下:樹義里、工學里、南和里主要係辦理文化活 動、文康活動及獎學金活動;永興里、永和里及樹德里主要用於文化活動、基層 建設及獎學金活動;南和里執行於文化活動之經費則明顯高於該里他項用途。

(九)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動支次數

圖十一、 臺中市南區 103 年回饋金執行概況-用途別動支次數

單位:次



註:動支次數係以會計室簽證次數為計算依據。

103 年各用途項目執行次數分析如下:文化活動為動支次數最多之用途,共

58次,主要係樹義里及永和里辦理頻率最高;文康活動動支次數 30次為次高,主要辦理里別係樹德里、樹義里及和平里;獎學金活動及基層建設動支次數分別為 19次及 14次,主要動支里別係永興里及永和里;永和里亦為辦理公益活動作多次數之里別;工學里辦理公益活動、文化活動、文康活動、獎學金活動等頻率相當。

肆、結論及建議

經由本文對福田水資源回饋金的統計分析,可知 100 年至 103 年本區回饋里數隨自治條例修訂逐漸增加,由 100 年之 4 里增加至 103 年之 7 里,而平均回饋金編列額度約為 589 萬元,平均執行率為 96.31%,103 年執行率更高達 98.5%,顯見本區接受回饋福利之居民數持續增加,本所亦積極辦理回饋金業務,落實預算執行。

本區歷年回饋金皆編列於業務費、獎補助費及設備及投資等三項預算科目,每年配合各里需求調整分配比例,平均執行比率如下:業務費為 73.46%、獎補助費為 20%、設備及投資為 6.54%,惟近年來,獎補助費及設備及投資比率逐漸增加,顯見各里對於學生之獎補助費與購置機器設備、區里小型工程需求有所增加。

本區歷年回饋金主要執行用途為文康活動及文化活動,其累計執行總額即占歷年累計執行總額之53.67%,用於辦理里民文康活動、里民聯誼參訪活動、年節慶典活動及藝文活動等等;另獎學金活動、基層建設及公益活動亦占歷年累計執行總額之43.72%,用於對學生之獎補助、區里監視系統維護、購置機器設備及執行區里環境工程及舉辦環保義工、守望相助隊活動等。由歷年資料可知,過半數的回饋金活動是針對里內非特定民眾,讓所有里民皆能享受回饋金福利,另有四成多的回饋金是針對里內學生、環保義工、守望相助隊及用於改善里內環境,勉勵里內學生發奮進取,亦慰勞環保義工及守望相助隊對里內的義務付出,並透過小型環境工程改善里內居住品質,使里民擁有更優質、更安全生活環境。

綜合以上資料,福田水資源回饋金對於營造里內良好的生活品質有著極大的 貢獻。為使回饋金之執行與管理確實發揮更大的功能,期本所與里辦公處及里民 能持續有效溝通與協調回饋金之運用,並以全民受惠或共享之執行項目為第一優 先,發揮福田水資源回饋金落實民眾福祉與敦親睦鄰之真正目的。

伍、參考資料

- 一、 臺中市南區統計年報
- 二、 臺中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自治條例
- 三、 水漾福田(臺中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網站)

臺中市南區100年至103年福田水資源回饋金統計分析 中華民國103年

編印者:臺中市南區公所會計室

地址:40245臺中市南區工學路72號3樓

電話:04-2262-6105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104年09月